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 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 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JING SINOLIFE UNITED COMPANY LIMITED*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益增加約32.6%至人民幣747.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64.0百萬元)。
- 毛利增加約41.8%至人民幣538.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79.7百萬元)。
- 本年度溢利為人民幣34.6百萬元(2023年: 溢利人民幣52.6百萬元)。
- 每股溢利為人民幣3.65分(2023年:每股溢利人民幣5.56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無),亦不建議派付任何特別股息(2023年:無)。

末期業績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末期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成本	4	747,898 (209,630)	563,959 (184,302)
毛利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及經銷開支 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其他開支	4	538,268 6,727 (408,621) (88,603) (3,390) (3,499)	379,657 8,474 (249,962) (72,222) (3,280) (4,574)
除 税 前 溢 利 所 得 税 開 支	6	40,882 (6,320)	58,093 (5,491)
本年度溢利		34,562	52,602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於隨後期間或將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除税後: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18,536)	1,667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6,026	54,269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34,562	52,602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6,026	54,26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溢利: 一基本及攤薄	8	人 民 幣 3.65 分	人 民 幣 5.56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使用權資產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遞延税項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9	80,416 57,256 37,117 30,023 912 12,288 214	72,126 71,725 37,428 32,981 3,083 12,5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8,226	229,905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11	119,085 41,902 21,814 — 104,530	108,861 32,511 16,386 200 117,556
流動資產總值		287,331	275,514
資產總值		505,557	505,41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租賃負債 應付税金	12	12,750 44,145 4,286 7,958	33,147 38,297 4,143 6,464
流動負債總額		69,139	82,051
流動資產淨值		218,192	193,4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6,418	423,368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 民 幣 千 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615	31,020
遞 延 税 項 負 債		11,968	13,468
撥 備		739	8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322	45,299
資產淨值		394,096	378,069
權 益 母 公 司 擁 有 人 應 佔 權 益			
股本		94,630	94,630
儲 備		299,466	283,439
權益總值		394,096	378,0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栖霞區青馬路3號3號樓4樓。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從事製造以及銷售營養膳食補充劑及保健食品。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非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負債分類作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賣方一承租人於計量售後回租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由於本集團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初始應用日期起並無發生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2020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清償的權利的意思以及遞延清償的權利必須於報告期末已經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將行使其遞延清償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其自身權益工具清償,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產生的債務契諾中,僅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需要實體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的契約的非流動負債,且須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作出結論, 在初始應用該等修訂本後,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仍保持不變。因此,該 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於該等修訂本所作的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

改進一第11卷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³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³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²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2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⁴

缺乏可兑换性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7號等的修訂²

- 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4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雖然許多章節乃出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作出有限改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重新命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的資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編製其特定財務報表的資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澄清範圍內合同「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同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同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並在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方予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應同時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兑換為另一種貨幣, 以及在缺乏可兑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 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兑換的影響的資料,允許提早應用。 於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能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 於初始應用當日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 的匯兑差額累計金額的調整(如適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 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標準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標準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説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 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 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 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經營以其產品為單位的單一業務分部,並設有單一可報告分部,即在中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製造以及銷售營養膳食補充劑及銷售包裝保健食品。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公司的所屬地為中國及紐西蘭,且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及紐西蘭。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在中國內地及紐西蘭產生。

2024年

2023年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市場的收入分析:

			-0-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23,538	432,391
	紐西蘭	100,103	113,712
	澳大利亞	8,411	4,701
	越南	5,695	4,965
	其他國家	10,151	8,190
	收益總額	747,898	563,959
(c)	非流動資產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38,178	143,109
	紐西蘭	37,564	40,478
	澳大利亞	173	77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5,915	184,362

以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基於資產所處位置且未計及商譽及遞延税項資產。

(d)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年度內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2023年:無)。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於本年度內已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所提供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747,898	563,959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747,898	563,959
收 益 確 認 時 間 於 某 一 時 間 點 轉 讓 的 貨 品	747,898	563,959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747,898	563,959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所確認計入報告期間初之合約負履約責任確認之收益金額:	債及自於過往	E 期 間 達 成 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間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益:銷售貨品	11,288	13,923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助金*	845	1,489
租賃收入	4,162	4,4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864
銀行利息收入	1,365	852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_	61
其他	355	745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6,727	8,474

^{*} 由於本集團對地方經濟發展的貢獻,已收到各種政府補助金。概無有關該等補助金尚未完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5. 除税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税前溢利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206,318	181,3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28	8,6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91	3,06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812	917
無形資產攤銷**	1,995	2,006
核數師薪酬	2,080	2,000
研發開支	924	867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	912	1,229
僱傭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		
工資和薪金	98,354	74,810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652	2,617
其他福利	9,783	6,360
外匯差額淨額	1,805	2,83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59	27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312	2,986
銀行利息收入	(1,365)	(852)
政府補助金	(845)	(1,48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_	(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864)

^{*} 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僱員福利開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已售存貨成本」、「銷售及經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 本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及經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 本集團(作為僱主)並無沒收供款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本年度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6. 所得税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2024年 人 民 幣 千 元	
即期 — 紐西蘭	7,938	6,410
遞 延	(1,618)	(919)
本年度税項開支總額	6,320	5,491

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須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的應課稅利潤25%的法定稅率繳納。紐西蘭所得稅按於紐西蘭營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利潤的28%計算。澳大利亞所得稅按於澳大利亞營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利潤的30%計算。

7.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無)。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46,298,370股(2023年:946,298,370股)計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溢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4,562	52,602
2024年	2023年

用於每股基本虧損計算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股份

用於每股基本溢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46,298,370 946,298,370

9.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57,816
累計減值	(25,442)
賬 面 淨 值	32,374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32,374
匯 兑 調 整	607
於2023年12月31日	32,981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58,901
累計減值	(25,920)
賬 面 淨 值	32,981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32,981
匯 兑 調 整	(2,958)
於2024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30,023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的 成 本:	
成本	53,618
累計減值	(23,595)
賬 面 淨 值	30,023

10. 存貨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ſ	京材料	18,332	29,641
	在製品	1,523	229
	製成品	99,144	78,461
1	采購品	86	530
22	總計	119,085	108,861
11. 5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j	貿易應收款項	45,429	35,505
ì	咸 值	(3,527)	(2,994)
ļ	脹面淨值	41,902	32,511

總體而言,本集團的實體不授予零售客戶信貸期,一經出具發票即須支付。本集團提供予經銷商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數不同客戶有關,本集團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8,962	28,136
1個月至3個月	2,543	3,578
3個月至1年	303	643
超過1年	94	154
總計	41,902	32,511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1,310	32,184
1個月至3個月	124	201
3個月至1年	556	2
超過1年	760	760
總計	12,750	33,147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天。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24年,本集團聚焦資源於好健康品牌營養膳食補充劑跨境電商業務,相關業務保持了快速增長。本集團於本年度收益約為人民幣747.9百萬元,較2023年收益約人民幣564.0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183.9百萬元,增長率約為32.6%。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利潤約人民幣34.6百萬元,較2023年錄得利潤約人民幣52.6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18.0百萬元。

2024年,為提升好健康品牌營養膳食補充劑在跨境電商平台的影響力及為保持收入快速增長,本集團不斷加大在跨境電商平台的營銷推廣投入。針對目標客戶的特點,從產品定位、宣傳推廣內容形式、獲客方式、交易場景等多方面進行優化。本集團除了在各主要國內跨境電商平台進行各類營銷推廣,也通過小紅書達人、B站達人、朋友圈圖文、品牌自播間、達人自播間等多種場景進行銷售推廣。除中國大型電子商務平台以外,本集團亦透過不同方式獲取客戶,包括經銷商、藥房、旅遊免税店等傳統銷售渠道。本集團在海外的多元化銷售平台主要包括廣泛分布於各國的國際經銷商網絡(包括英國、德國、荷蘭、新加坡、南非、越南及泰國等)和新西蘭及澳大利亞的大型連鎖藥房、健康品超市及旅遊紀念品商店。

2024年,針對客戶需求,本集團繼續加大對研發的投資,提供更多適合目標客戶的產品。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共計推出26項新產品,包括3項紐好健康系列產品、22項好健康系列產品及1項Living Nature系列產品。新產品主要包括DHA磷脂健腦軟膠囊、紐好康複合粉、牡蠣精油軟膠囊、免疫球蛋白牛初乳粉、三重活性益生菌膠囊、蔓越莓月見草油膠囊等。

財務回顧

業績

本集團於2024年收益約為人民幣747.9百萬元,較2023年收益約人民幣564.0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183.9百萬元,增長率約為32.6%。本集團於2024年度錄得利潤約為人民幣34.6百萬元,較2023年度錄得利潤約人民幣52.6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18.0百萬元。按本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46,298,370股(2023年:946,298,370股)計算,本公司的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3.65分(2023年:每股盈利約人民幣5.56分)。

收益

本集團於2024年收益約為人民幣747.9百萬元,較2023年收益約人民幣564.0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183.9百萬元,增長率約為32.6%。於本年度,本集團在跨境電商平台繼續增加對好健康品牌的宣傳推廣力度。於本年度收入的增加,主要得益於好健康品牌在跨境電子商務平台收入大幅增長產生。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379.7百萬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538.3百萬元,增幅約為41.8%。本集團於2024年的毛利率較於2023年有所提升,從2023年度的約67.3%增長至本年度的約72.0%。毛利率的提升,主要由於跨境電子商務平台的毛利率較高,本年度跨境電子商務平台的收入對本集團整體收入佔比增加,因此提升了本集團整體毛利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金、租賃收入等,本年度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較2023年度的約人民幣8.5百萬元減少。 主要為政府補助金和租賃收入減少。

銷售及經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由2023年約人民幣250.0百萬元增加約63.4%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408.6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於2023年及本年度收益約44.3%和54.6%。銷售及經銷開支的增加主要為,本集團增加了在跨境電商平台的宣傳推廣資源的投入。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72.2百萬元增加約22.7%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88.6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於2023年及本年度收益約12.8%和11.8%。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是本集團為更好的激勵管理層,對部分管理層進行了漲薪。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所得税開支約人民幣6.3百萬元,2023年錄得所得税開支約人民幣5.5百萬元。本年度所得税開支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Good Health Products Limited盈利增長。本集團於2023年和本年度的實際税率分別為9.5%和15.4%。

本年度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2024年度錄得利潤約為人民幣34.6百萬元,較 2023年度錄得利潤約為人民幣52.6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18.0百萬元。

利潤下降乃主要由於(i)跨境電商平台的宣傳推廣費用增加;及(ii)管理人員薪酬增加。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本集團於2024年錄得匯兑虧損約人民幣18.5百萬元,而於2023年錄得匯兑收益約人民幣1.7百萬元。本年度虧損主要是新西蘭元兑人民幣匯率大幅降低所產生。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流入約人民幣1.0百萬元;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流出約人民幣6.0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流出約人民幣4.5百萬元以及匯率損失約人民幣3.5百萬元。

存貨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119.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8.9百萬元),本集團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及採購品。存貨餘額較2023年12月31日增加約9.4%。本年度存貨增加,主要由於好健康品牌在跨境電子商務平台收入大幅增長,本集團增加了相關渠道的產成品的儲備。本年度存貨周轉天數為約196天(2023年:約181天),較2023年增加15天。有關增加主要由本集團進一步拓展電子商務渠道,管理層預計未來電子商務渠道的收入會進一步增長。為應對預期未來銷售的大幅增長,在年末增加了備貨量。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41.9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4百萬元,增幅約28.9%。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電子商務渠道的收入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2.8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33.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3百萬元,減少率約61.3%。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乃主要由於年末採購原材料較之前有所下降,導致貿易應付款項餘額減少。

匯兑風險

本集團境內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境外業務主要以新西蘭元、美元及澳元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查及監督其外匯敞口管理其外匯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貨幣波動的風險敞口可控。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實施任何對沖或其他替代政策處理有關風險。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未償還借款或資產抵押。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7.4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7百萬元) 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 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或或然負債(於 2023年12月31日:無)。

展望

2024年,全球經濟增速總體放緩,區域分化顯著,發達經濟體增長疲軟,新興市場韌性較強。中國經濟作為全球經濟發展的引擎,增速高於全球平均水平,消費升級與「新三樣」(電動汽車、鋰電池、光伏)出口成為新的動力。主要經濟體通脹降溫仍然存在,貨幣政策轉向寬鬆。地緣政治衝突持續,俄烏衝突與巴以危機導致能源價格和貿易成本飆升,中美關係緩和或為全球供應鏈調整帶來機遇,但「脱鈎」風險依舊存在。

2024年,總體達成年初本集團既定戰略目標。聚集資源發展跨境電子商務,優化電子商務平台的推廣策略,提升好健康品牌和關鍵產品的影響力;繼續加大新產品的研發,縮短研發周期;加強供應鏈管理,提升產能,縮短生產及採購周期,提升營運資金效率。

2025年,地緣政治衝突、債務危急、貿易壁壘、全球製造業格局調整等因素,使得全球經濟發展依舊充滿不確定性。全球經濟在通脹降溫與貿易復蘇中仍面臨政策博弈和增長乏力,中國經濟需在「內需重振」與「外部突圍」間尋找平衡。政策定力、結構性改革、房地產與金融風險化解及國際合作將是應對多重挑戰的關鍵。中國的高質量發展若能有效激活消費與啟發創新,或為全球經濟注入新的動力。

中國消費健康行業仍處於高質量、快速發展的階段。中國龐大的人口基數和日益提升的健康意識,構成了健康產品市場需求的堅實基礎,蘊藏著巨大的優勢和機遇。全渠道營銷策略則通過線上線下的廣泛融合和社交媒體的精準營銷,有效提升了消費者的購物體驗和品牌粘性。線上電商平台與線下實體店的結合,擴大了市場覆蓋面,而社交媒體平台的互動則進一步增強了品牌知名度。跨境產品方面,隨著消費者對高品商健康產品的需求增加,進口健康產品在市場上越來越受歡迎。跨境電平台的發展為消費者提供了便捷的購買渠道,使海外品牌能夠更順利地進入中國市場,滿足消費者對國際品牌的需求。年輕群體的崛起帶,他們更加注重外貌、個體護理和健康生活方式。健康生活方式,包括膳食補充劑和運動營養品的攝入。未來,年輕群體的需求市場將朝著創新、時尚、綠色的方向發展,企業在產品研發和宣傳上需更好地迎合消費者的個性和價值觀。

2025年,本集團將重點開展以下工作:

- (1) 電商平台增長:力爭實現電商平台核心產品同品類銷售第一的目標; 促進新的創新產品,擴大品牌用戶數量;
- (2) 加強供應鏈管理,開發優質供應商,提升產能,及時滿足客戶需求, 本集團將力爭縮短生產及採購周期,提升運營效率;及
- (3) 擴大本集團的收入規模,優化宣傳推廣費用,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人力資源管理

高質素及盡責的員工是本集團於競爭市場得以成功及不可或缺的資產。借著定期提供全面的培訓及企業文化教育,員工能夠獲得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方面的持續培訓及發展。此外,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多種附帶福利。本集團定期檢討其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以確保符合市場慣例及監管規定。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477名員工(於2023年12月31日:349名員工)。於本年度的薪金及相關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20.8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8百萬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後重大事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及第3.22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波先生、葉邦銀先生及程建明先生。葉邦銀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認同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或特別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舉行。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權利之記錄日期

釐定股份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將定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H股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末期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末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s-united.com)刊載。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報將適時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以上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桂平湖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2025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桂平湖先生、張源女士及朱飛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波先生、葉邦銀先生及程建明先生。